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发出通知，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应表决董事 7 人，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联董事熊俊、徐跃宗回避表决。

根据南京市化工园区的发展规划，经对南京西坝港区成品油和液体化工品市场发展趋势及码头整体竞争状况的分析，为增加我公司参股公司南京港清江码头公司（以下简称“清江码头”）的市场竞争力，提升经济效益，公司拟与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清江石化经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江公司”）对该公司按原股权比例进行增资。清江码头本次拟增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我公司增资 980 万元，清江公司增资 1,02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清江码头注册资本增加为 7,000 万元，其中我公司出资 3,430 万元，占该公司股权比例为 49%，清江公司出资 3,570 万元，占该公司股权比例为 51%。

清江码头本次增资的目的为新建南京港西坝港区西坝作业区四

期扩建工程（为清江码头二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二期项目”）。二期项目基本情况为：利用位于长江南京段西坝港区约 280 米岸线建设 5 万吨级海轮泊位 1 个（水工结构按照 8 万吨级海轮靠泊能力设计），并配备相应的装卸设备，配套建设相应的供电照明、通信、环保、给排水、消防等工程以及必要的生产、辅助生产设施。项目概算约为 7,800 万元，建设期为 1 年，达产后设计通过能力为 180 万吨/年。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12月1日